經濟部水利署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110年度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16次工作會議

貳、會議時間：110年6月16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參、會議地點：視訊會議

肆、主持人：賴署長建信

伍、記錄人：施茂誠

陸、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出席名冊)

柒、主持人致詞：(略)

捌、中央氣象局、氣象專家、本署各區水資源局：(略)

玖、綜合討論：(略)

拾、綜合決議：

一、感謝各單位全力推動抗旱水源及配合節水管控，經過這幾波的降雨，全臺各地水情已有改善，依據氣象局及氣象專家預測未來一週有鋒面降雨的機會，惟降雨仍有不確定性，在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宣布旱象解除前，請各單位仍應落實相關整備工作，全力做好各項節水調度管控，以因應氣候變遷。

二、目前水庫水位雖已逐步蓄升，惟水庫蓄水率較歷年相比仍偏低，因此以多目標水庫為水源之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嘉義及臺南等灌區，請農水署提出詳細的灌溉計畫及節水因應對策，並參照桃3灌區作法，優先利用河川、區排及埤塘等水源，另各灌區供灌期程規劃，請再與水利署研商後，於下次旱災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工作會報中提案討論。

三、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嘉義及臺南等減量供水橙燈地區仍實施自來水夜間減壓、工業大用水戶節水7%、非工業大用水戶節水10%；另彰化及雲林水情提醒綠燈地區，則要求科學園區、工業區及科技產業園區自主節水5%；以上仍請台水公司、科學園區管理局、工業局及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持續各項節水管控作為。

四、目前正值汛期，請台水公司及各水庫管理單位再次檢視及做好各項防汛減災及原水高濁度因應整備作業，並配合降雨情形加強引水蓄存水庫。

五、因應各地水情及節水措施調整，下列地區管控值調整如下：

（一） 桃園板新地區：優先利用南勢溪、三峽河、鳶山堰等川流水，若有不足應先提升北水處支援板新地區水量至每日84萬噸為目標，石門水庫以不支援板新地區原則下，公共出水量管控維持每日120萬噸，另支援新竹每日12萬噸以下，以加強石門水庫蓄水。

（二） 新竹地區：持續利用隆恩堰川流水、抗旱2.0伏流水、地下水及油羅溪水源，若有不足再由寶山及寶二水庫補足，水庫出水量管控調整為每日16.8萬噸以下。

（三） 苗栗地區：持續利用後龍溪伏流水、地下水及尖山下圳水源，尖山下圳出水量請於下次水情會議前提升至每日3萬噸，明德水庫支援永和山水庫管控每日0.8萬噸，明德水庫公共出水量管控每日3.2萬噸，永和山水庫出水量管控每日7.3萬噸。

（四） 臺中地區：持續利用抗旱2.0伏流水、地下水、建築工地地下水及海淡水水源，鯉魚潭及石岡壩水庫總出水量管控每日108萬噸，其中石岡壩溢流期間，優先利用大甲溪德基水庫下游側流量，由石岡壩出水，鯉魚潭水庫出水量管控每日47萬噸以下；石岡壩停止溢流後，鯉魚潭水庫出水量管控每日50萬噸以下。

（五） 彰雲投地區：湖山水庫配合集集攔河堰用水調度，管控出水量由每日15.5萬噸調整為每日17.5萬噸。

（六） 嘉義地區：雲林支援嘉義由每日8.5萬噸調整為每日7萬噸以上，蘭潭-仁義潭水庫出水量管控維持每日15萬噸。

（七） 臺南及高雄地區：臺南、高雄維持水源聯合調度原則，請台水公司加速坪頂淨水場淤泥清除作業，並早日達成高雄北送臺南管控每日15萬噸以上。

（八） 澎湖地區：水庫出水量管控調整為每旬2萬噸以下。

拾壹、散會